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预算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及村级正常运转项目
项目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街道办事处
区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东湖高新区财政局预算科

评价机构：武汉华莱士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19 年 6 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3
（一）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3
（二）项目资金情况	3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4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5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6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7
四、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9
（一）下一步整改措施	9
（二）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0
（三）拟公开情况	10
五、附件--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及村级正常运转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10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1. 项目立项的基本情况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是作为新时期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内容，其根本目的是不断提高居民的生活质量，进一步加强城市精神文明建设，完善城市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巩固城市基层基础，切实维护城市社会的稳定。简单地说，就是在以人为本的内涵中真正实现社区居民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不断提高。

依据《关于深化党建引领加强基层组织建设的实施方案》(武新创治[2016]4号)、《武汉市社区惠民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武办文(2012)55号)、《东湖高新区关于贯彻落实“红色引擎工程”实施方案》(武新发[2017]38号)、《关于建立社区工作者住房公积金制度的通知》(武民政[2016]32号)、《关于建立社区工作者结构报酬体系的通知》(武民政[2016]69号)，特设立本项目。

2018年项目的主要内容：1.社区工作经费；2.党务经费；3.社区惠民项目资金；4.社区工作者公积金；5.社区工作者体检费；6.劳动监察网格员；7.还建社区管理补助经费；8.五务合一经费；9.村主、副职干部补助；10.离任村干部生活困难补贴；11.困难党员慰问。

2. 年度绩效目标

政府公共服务、便民利民服务、居民自愿服务“三位一体”的社

区服务体系更加健全，社区服务设施更加完备，积极创建幸福社区、不断增强社区基层组织联系群众、组织群众、服务群众、宣传群众、致富群众的能力；保障村级基层政权正常有序运行和农村社会和谐稳定。

（二）项目资金情况

2018 年项目资金财政预算安排 771.41 万元，其中区级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69.46 万元，非财政拨款（往来资金）1.95 万元，主要用于老年宜居经费支出。该项目支出实际执行 766.5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37%。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项目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执行差异数	预算执行率
1	社区工作经费	110	119.46	9.46	108.60%
2	党务经费	88.2	78.18	-10.02	88.64%
3	社区惠民项目资金	220	225.74	5.74	102.61%
4	社区工作者公积金	50.96	50.96	0	100.00%
5	社区工作者体检费	7.8	6.08	-1.72	77.95%
6	劳动监察网格员	4	4.12	0.12	103.00%
7	还建社区管理补助经费	50	50	0	100.00%
8	五务合一经费	45.5	45.5	0	100.00%
9	老年宜居	91.95	91.95	0	100.00%

10	两委换届工作经费	38	38	0	100.00%
11	村干部工资及补助	65	56.53	-8.47	86.97%
合计		771.41	766.52	-4.89	99.37%

从总体上看，该项目预算执行总额控制较好，各预算子项实际费用执行情况基本上在合理范围内浮动。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武新管财字【2019】34 号文件）要求，佛祖岭街道办事处积极落实部署本次绩效自评工作。成立了由财务科牵头负责的绩效自评工作小组（以下简称自评小组），并按以下四个步骤组织实施：

1. 5 月 5—10 日，自评小组召开自评工作布置会，与项目执行单位相关人员进行必要的前期沟通。同时制定工作计划，分解工作任务，确定自评工作开展的方向和重点。

2. 5 月 15 日—5 月 28 日，项目执行单位填写绩效自评表，收集、整理佐证材料，上报自评小组。

3. 5 月 29—6 月 5 日，自评小组开展现场评价。与财务、业务人员座谈、面访，了解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业务管理情况、目标完成情况以及实施效果，同时核对项目明细账及原始凭证，查阅管理资料，复核相关基础数据。

4. 6 月 5 日—6 月 15 日，自评小组汇总整理评价资料，总结经验，

分析问题，提出意见或建议，撰写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经佛祖岭街道办事处财务科、绩效办审核批准后，上报区财政局。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来看，佛祖岭街道办事处较好地完成了 2018 年项目绩效目标，在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及村级正常运转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有效提高了社区居民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促进了社会的稳定与发展。2018 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9 分，自评等级为“优”。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18 年项目预算项目资金财政预算安排 771.41 万元，其中区级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69.46 万元，非财政拨款（往来资金）1.9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771.41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率

指标目标值为 100%，设定分值 20 分。实际完成 98.84%，得 19.8 分，指标值偏差率为 1.2%。

2018 年项目预算执行基本正常。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使用和管理上，该项目预算编制较为合理，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实行总额控制、分项管理的原则，使预算执行情况在总体上基本没有偏差。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由佛祖岭街道办事处财务科统一核算，项目资金的拨

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总体控制较好，符合街道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体分项阐述如下：

（1）佛祖岭街道办事处有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执行行政单位财务会计制度；

（2）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社区工作经费、党务经费、社区惠民项目资金、社区工作者公积金、社区工作者体检费、劳动监察网格员、还建社区管理补助经费、五务合一经费、村主、副职干部补助、离任村干部生活困难补贴、困难党员慰问。支付内容的范围和对象明确，资金支付流程完备、程序合规；

（3）资金报账凭据及财务记录是否真实、完整、合规，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项目财务管理具有日常财务检查、审计监督、及纪检监察等行政管理措施，保证了各项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完整性、合规性。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设定分值 40 分，自评得分 38 分，得分率 95%。

产出指标内容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指标分值设定分别为 25 分、10 分、5 分。数量指标共设 8 个，质量指标设 2 个，时效指标 1 个，各指标得分根据完成值与年初目标值计算分析确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	------	------	----------	----------	----

产出 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25 分)	党务学习	11 个社区、41 个党支部、1250 名党员	11 个社区、41 个党支部、1250 名党员	3
		社区惠民项目资金	11 个社区	11 个社区	3
		基层作风巡查承办事项		100 件	2.5
		基层廉政谈话次数		18 次	2.5
		接受补助的还建社区	6 个	6 个	4
		新建社区	1 个	1 个	4
		村民委员会（行政村）	10 个村	8 个村	4
	质量指标 (10 分)	基层工作作风巡查率	大于 95%	100%	5
		补贴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100%	4
	时效指标（5 分）	完成时间	1 年内	1 年内	5

为了稳固基层政权，佛祖岭街道办事处坚持从严治党，充分发挥基层党员的带头示范作用。2018 年，街道党工委班子成员通过 与各社区、行政村、改制公司进行廉政谈话 18 次，参与人数 432 人次，开展提醒谈话、批评谈话、诫勉谈话共计 120 余人次，有效遏制了一些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的发展。同时开展基层作风巡查治理“微腐败”、“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共处理区基层作风巡查不满意件 90 件、区营商环境督办件 10 件，按时回复率 100%。增强了基层组织的服务意识，提高了基层组织联系群众、组织群众、服务群众、宣传群众及致富群众的能力。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设定分值 40 分，自评得分 34 分，得分率 85%。

为了客观评价该项目绩效，本次在年初项目绩效指标设定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了部分效益自评指标，其完成情况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党建和社区管理政策落实，管理到位	100%	100%	10
		基层社会和谐稳定，正常运行	100%	尚有少数上访案例影响社会和谐	6
	环境效益指标	基层政治学习环境	提高党的政策的知晓率	通过基层党建工作扩大基层组织对党的政策和国情的知晓率	18

(1) 分值设计说明

社会效益指标、环境效益指标各设 20 分。各项得分根据实际完成值与调整后的目标值对比分析确定。

(2) 扣分项说明

2018 年基层社会基本稳定，营造了良好的基层政治学习环境，尚有少数上访个案偶有发生，社会效益还待进一步加强。

四、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一) 下一步整改措施

1. 项目整改措施

该项目整体预算控制良好，但在实施效果上还需进一步加强，建议从改进项目管理方式上发力，加强社区服务体系的建立健全，充分发挥居民自愿服务的意识，将政府公共服务、便民利民服务与居民自愿服务相结合，形成“三位一体”的社区服务体系，达到社区基层组织联系群众、组织群众、服务群众、宣传群众、致富群众的能力。

2. 绩效目标调整完善措施

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充分发挥绩效目标的导向和激励作用。

一是合理制定年度绩效目标。**二是**完善绩效激励机制。2018 年年初绩效目标的设置仅停留在预算数据的简单计算层面 ,绩效指标的设计还需要从具体的产出上来衡量。

（二）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拟作为 2019 年项目预算调整及 2020 年度项目预算编制和财政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

（三）拟公开情况

随部门预决算公开；内部进行通报；官网公示。

五、附件--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及村级正常运转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佛祖岭街道办事处项目自评小组

2019 年 6 月 15 日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预算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计划生育项目

项目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街道办事处

区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东湖高新区财政局预算科

评价机构：武汉华莱士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19 年 6 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3
（一）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3
（二）项目资金情况	3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4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5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6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7
四、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9
（一）下一步整改措施	9
（二）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0
（三）拟公开情况	10
五、附件—计划生育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10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1. 项目立项的基本情况

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是各级人民政府领导的重点工作内容,按照《湖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佛祖岭街道办事处负责管辖区域内的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依据《关于在机构改革中进一步加强计划生育工作的意见》(武办发〔2013〕15号)、《关于全面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的决定》(武发〔2008〕7号)、《关于进一步完善城镇独生子女年老父母计划生育一次性奖励政策的通知》(武政办〔2016〕69号)文件精神,佛祖岭街道办事处在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的统一领导下,成立计划生育工作项目,由计划生育管理办公室负责实施,属常年开展的持续性项目。

2018年项目的主要内容:1.人口和计划生育信息系统建设;2.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网络建设;3.计划生育宣传教育;4.关爱女孩专项管理;5.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6.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7.独生子女保健;8.退休独生子女一次性奖励;9.生殖健康普查孕环情监测;10.优生促进工程;11.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病残儿鉴定。

根据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批复的部门预算的函(武新管财预函【2018】12号),该项目预算96.39万元,执行过程

中区财政局追加拨付“上年结转的计生事业星级专干补贴”1.10万元，追加后的预算资金总额97.49万元。

2. 年度绩效目标

(1) 认真开展辖区内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全面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目标工作任务；

(2) 保障符合条件的群众享受免费生殖健康普查孕环情监测，以及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病残儿鉴定，促进优生；

(3) 保障符合条件的群众享受计划生育家庭奖励金，按政策全覆盖。

(二) 项目资金情况

2018年项目资金财政预算安排97.49万元，2018年实际到位资金97.49万元。实际执行96.7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1：项目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执行差异数	预算执行率
1	人口和计划生育信息系统建设	4	4.6	0.6	115%
2	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网络建设	20.42	19.26	-1.16	94%
3	计划生育宣传教育	16	27.16	11.16	170%
4	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经费	3	1.04	-1.96	35%
5	独生子女保健费	8.12	9.47	1.35	117%

6	退休独生子女一次性奖励	24.85	23.45	-1.4	94%
7	生殖健康普查孕环情监测	15	9.51	-5.49	63%
8	优生促进工程经费	2	1.13	-0.87	57%
9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病残儿鉴定	3	0	-3	0%
10	星级专干补贴（上年结转）	1.1	1.1		100%
合计		97.49	96.72	-0.77	99%

从总体上看，该项目预算执行总额控制较好，各预算子项实际费用执行情况基本上在合理范围内浮动，仅有个别子项超预算比率较大，具体是“计划生育宣传教育”，单个指标超支 11.16 万元，超子项目预算 70%。具体原因是：

（1）年初预算时考虑不周，对预计支出估算不准确，直接按照以往年度的实际支出套算；

（2）本辖区内流动人口较多，且育龄妇女 9000 多人，宣传对象范围广人员多。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武新管财字【2019】34 号文件）要求，佛祖岭街道办事处积极落实部署本次绩效自评工作。成立了由财务科牵头负责的绩效自评工作小组（以下简称自评小组），并按以下四个步骤组织实施：

1. 5月5—10日，自评小组召开自评工作布置会，与项目执行单位相关人员进行必要的前期沟通。同时制定工作计划，分解工作任务，确定自评工作开展的方向和重点。

2. 5月15日—5月28日，项目执行单位填写绩效自评表，收集、整理佐证材料，上报自评小组。

3. 5月29—6月5日，自评小组开展现场评价。与财务、业务人员座谈、面访，了解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业务管理情况、目标完成情况以及实施效果，同时核对项目明细账及原始凭证，查阅管理资料，复核相关基础数据。

4. 6月5日—6月15日，自评小组汇总整理评价资料，总结经验，分析问题，提出意见或建议，撰写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经佛祖岭街道办事处财务科、绩效办审核批准后，上报区财政局。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来看，佛祖岭街道办事处基本完成了2018年项目绩效目标，在计划生育政策宣传、人口与计划生育服务网络建设、生殖健康普查及孕环情监测、优生促进、以及计划生育家庭奖励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有效增加了人口与计划生育政策的宣传普及，促进了人口健康发展。2018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2.7分，自评等级为“优”。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18年项目年初预算96.39万元，资金来源为区级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执行过程中区级财政追加拨付“上年结转的计生事业星级专干补贴”1.10万元，追加后的预算资金总额97.49万元。实际到位资金97.49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率

指标目标值为100%，设定分值20分。实际完成100%，得20分，指标值偏差率为0。

2018年项目预算执行总体较好，主要原因：佛祖岭街道办事处重视对该项目预算编制较为合理，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实行总额控制、分项管理的原则，使预算执行情况在总体上基本没有偏差。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由佛祖岭街道办事处财务科统一核算，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总体控制较好，符合街道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体分项阐述如下：

（1）佛祖岭街道办事处有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执行行政单位财务会计制度；

（2）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计划生育事业经费、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促进及三查四术经费、以及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支付内容的范围和对象明确，资金支付流程完备、程序合规；

（3）主要支出内容包括：退休独生子女一次性奖励、独生子女保健费、生殖健康普查孕环情监测、孕优补贴、计划生育服务网络建设、计划生育政策宣传及相关工作经费等内容，符合年度预算要求；

(4) 项目财务管理具有日常财务检查、审计监督、及纪检监察等行政管理措施，保证了各项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完整性、合规性。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设定分值 40 分，自评得分 35.2 分，得分率 88%。

产出指标内容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指标分值设定分别为 25 分、10 分、5 分。数量指标共设 7 个，质量指标设 3 个，时效指标 1 个，各指标得分根据完成值与年初目标值计算分析确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25 分)	村计生计生专干入户调查补贴	35 人	35 人	4
		计生中心户长劳务补贴	251 人	251 人	4
		独生子女保健费	927 人	789 人	3.4
		退休独生子女一次性奖励	71 人	67 人	3.8
		生殖健康普查孕环情监测	8000 人	8200 人	4
		优生促进工程经费	17 人		4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病残儿鉴定	1 人	0	0
	质量指标 (10 分)	工作完成率	90%以上	90%	3
		补贴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100%	3
		基本项目服务到位率	100%	100%	3
	时效指标 (5 分)	完成时间	1 年内完成所有项目	2018 年未发生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病残儿鉴定	3

2018 年，佛祖岭街道办事处严格按照国家计划生育政策落实该项目实施，依托社区、居委会、村委会建立健全计划生育服务网络建设，培养计生专干，选拔小区计生中心户长，确保计生政策宣传、计

划生育家庭奖励、生殖健康普查等工作落到实处。

为了完善并落实“全面二孩”配套政策和服务，佛祖岭街道办事处协助完成了辖区内公共场所和企业等用人单位建设母婴设施，配置率达 95%，具体建设单位包括：省人民医院东院、富士康、中原电子、同兴生活广场、首创奥特莱斯等公共场所。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设定分值 40 分，自评得分 37.5 分，得分率 93.75%。

为了客观评价该项目绩效，本次在年初项目绩效指标设定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了部分效益自评指标，其完成情况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效益指标（40分）	社会效益指标（35分）	基层计生政策宣传到位	100%	100%	8
		基层计划生育服务落实到位	100%	90%	7
		促进优生优育	优生意识逐年增强	优生意识逐年增强	7
		保障符合条件的家庭享受计划生育家庭奖励	100%	100%	6
		保障符合条件的群众享受免费基本项目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	100%	100%	5
	环境效益（5分）	通过在公共场所禁止吸来净化空气	跟踪落实	主要公共场所落实到位	4.5

（1）社会效益指标：该项指标设 35 分，共设 5 个三级指标，前 3 个分值均为 8 分，后 2 个分别为 6 分、5 分。各项得分根据实际完成值与调整后的目标值对比分析确定。

（2）环境效益指标：共 5 分，该项指标是本次评价时根据计生工作部门的实际情况增加设置的。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佛祖岭街道办事处计生部门把卫生和计生宣传工作有机融合，通过在公共场所禁烟

来达到优生优育的总体目标，同时也实现了保护公共环境、净化空气的目的，收到了较好的效果。

四、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一）下一步整改措施

1. 项目整改措施

经过年度绩效总结和评价，该项目拟从以下方面做出整改：

（1）加强预算管理。主要是在预算编制环节要尽量结合实际，避免出现个别预算子项超年初预算比例较大、个别预算子项节余较多的现象发生。

（2）改进项目管理方式。2018 年计生宣传费超预算 70%，一方面是年初预算做少了，另一方面，在项目实施时还要加大成本控制的力度。另外，还可以采取利用信息化手段来达到广泛宣传的目的。

2. 绩效目标调整完善措施

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充分发挥绩效目标的导向和激励作用。

（二）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拟作为 2019 年项目预算调整及 2020 年度项目预算编制和财政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

（三）拟公开情况

随部门预决算公开；内部进行通报；官网公示。

五、附件—计划生育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佛祖岭街道办事处项目自评小组

2019 年 6 月 15 日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预算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农林水项目

项目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街道办事处

区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东湖开发区财政局预算科

评价机构：武汉华莱士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19 年 6 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3
（一）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3
（二）项目资金情况	3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4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5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6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7
四、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9
（一）下一步整改措施	9
（二）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0
（三）拟公开情况	10
五、附件—农林水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10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1. 项目立项的基本情况

农林水专项是指各级政府预算内安排的用于支援农业和农村生产支出、农林水等事业发展的各项专项支出的资金，是加快农业、农村经济发展，构建和谐新农村的一股推动力。

根据《关于做好森林防火工作的相关文件》、《动物防疫法》、《武汉市政府关于动物防疫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意见》、《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及市政府关于动物防疫和农产品质量安全的意见，东湖高新区管委会批准了农林水项目，预算资金 34 万元。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非洲猪瘟爆发，上级下达政策性专项资金 10 万元。

2018 年项目的主要内容：1.畜禽防疫；2.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3.森林防火；4.政策性专项-非洲猪瘟。

2. 年度绩效目标

森林防火防控措施及时到位，宣传教育深入人心，火情处置快速有效，保障措施扎实有力；防范动物疫病爆发流行，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加强农产品监测，合格率达 100%。

（二）项目资金情况

2018 年项目资金年初预算 34 万元，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非洲猪

瘟爆发 ,上级下达政策性专项资金 10 万元 ,项目总预算 44 万元。2018 年实际到位资金 44 万元 , 资金来源为区级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执行 43.68 万元 , 预算执行率为 99.27%。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

表 1 : 项目支出明细表

单位 : 万元

序号	项目	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执行差异数	预算执行率
1	畜禽防疫	10	10	0	100.00%
2	农产品安全检测	16	16	0	100.00%
3	森林防火	8	7.96	-0.04	99.50%
4	政策性专项-非洲猪瘟	10	9.72	-0.28	97.20%
合计		44	43.68	-0.32	99.27%

从总体上看 ,该项目预算执行总额控制较好 ,各预算子项实际费用执行情况均在预算范围内 , 其中畜禽防疫主要为瘦肉精检测开支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主要对蔬菜检测的人工费、交通费等支出 ;森林防火用于护林工人工资 ;非洲猪瘟政策性专项资金主要用于防疫消毒站、检疫站及临时检查站费用。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武新管财字【2019】34 号文件) 要求 , 佛祖岭街道办事处积极落实部署本次绩效自评工作。成立了由财务科牵头负责的绩效自评工作小组 (以下简称自评小组) , 并

按以下四个步骤组织实施：

1. 5月5—10日，自评小组召开自评工作布置会，与项目执行单位相关人员进行必要的前期沟通。同时制定工作计划，分解工作任务，确定自评工作开展的方向和重点。

2. 5月15日—5月28日，项目执行单位填写绩效自评表，收集、整理佐证材料，上报自评小组。

3. 5月29—6月5日，自评小组开展现场评价。与财务、业务人员座谈、面访，了解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业务管理情况、目标完成情况以及实施效果，同时核对项目明细账及原始凭证，查阅管理资料，复核相关基础数据。

4. 6月5日—6月15日，自评小组汇总整理评价资料，总结经验，分析问题，提出意见或建议，撰写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经佛祖岭街道办事处财务科、绩效办审核批准后，上报区财政局。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来看，佛祖岭街道办事处较好地完成了2018年项目绩效目标，在畜禽防疫、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森林防火、非洲猪瘟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有效增加了农产品质量安全，防止火灾，促进了农村经济和社会事业的正常发展。2018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1分，自评等级为“优”。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该项目年初预算 34 万元，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上级下达政策性专项---非洲猪瘟项目资金 10 万元，项目累计总预算 44 万元。2018 年实际到位资金 44 万元，资金来源为区级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率

指标目标值为 100%，设定分值 20 分。实际完成 99.27%，得 20 分，指标值偏差率为 0。

2018 年项目预算执行总体较好，佛祖岭街道办事处在编制预算时以历年支出内容为基础，同时结合部门对该项目实施管理的实际情况，合理地编制年度项目预算，并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实行总额控制、分项管理的原则，使预算执行情况在总体上基本没有偏差。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由佛祖岭街道办事处财务科统一核算，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总体控制较好，符合街道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体分项阐述如下：

（1）佛祖岭街道办事处有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执行行政单位财务会计制度；

（2）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畜禽防疫、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森林防火以及政策性专项-非洲猪瘟。支付内容的范围和对象明确，资金支付流程完备、程序合规；

（3）主要支出内容包括：牲畜家禽防疫、畜产品“瘦肉精”检测、坟边、林边、地边、防火隔离带边杂草及可燃物清理、防火护林、蔬

菜农药检测及农技推广等内容，符合年度预算要求；

（4）项目财务管理具有日常财务检查、审计监督、及纪检监察等行政管理措施，保证了各项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完整性、合规性。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设定分值 40 分，自评得分 35 分，得分率 87.5%。

产出指标内容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指标分值设定分别为 25 分、10 分、5 分。数量指标共设 3 个，质量指标设 3 个，时效指标 1 个，各指标得分根据完成值与年初目标值计算分析确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25分）	森林防火（8分）	每月定期巡查不少于3次	3	8
		畜禽防疫（8分）	春秋两防、抽检每月不少于45批次	50	8
		农产品安全检测（9分）	全年5000批次	4000	6
	质量指标（10分）	火灾事故发生率	0	0	3
		畜禽防疫率	0	0	2
		检测合格率	100%	100%	3
	时效指标（5分）	完成时间	1年以内	1年以内	5

2018年，佛祖岭街道办事处完成畜禽禁养工作，杜绝畜禽复养；开展农产品监测，对菜市场蔬菜、瘦肉精进行检测，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做好畜禽强制免疫工作，确保辖区不发生重大动物疫情，做好非洲猪瘟防控工作。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设定分值 40 分，自评得分 32 分，得分率 80%。

为了客观评价该项目绩效，本次在年初项目绩效指标设定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了部分效益自评指标，其完成情况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防火认知度提高	森林防火意识普遍提高	逐步提升	9
		农产品质量安全知识普及	农产品质量安全意识普遍提高	逐步提升	9
	环境效益指标	通过保护森林来净化环境	森林植被养护好，改善空气质量	逐步提升	9
		通过对动物防疫来保护生存环境	动物防疫，减少流行病	动物防疫，减少流行病	9

对效益指标，共设社会效益指标、环境效益指标，各项指标分别设 20 分。各项得分根据实际完成值与调整后的目标值对比分析确定。

四、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一）下一步整改措施

1. 项目整改措施

经过年度绩效总结和评价，该项目拟从以下方面做出整改：

（1）加强预算管理。主要是在预算编制环节要尽量结合实际。佛祖岭辖区内，重点防护的山林有黄龙山、四股山、王家山、二妃山，其中王家山、二妃山已划入烽火集团、光电办地域范围，黄龙山、四股山的防护任务还很重，随着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森林防火预算 8 万元已不能满足护林工人工资。2018 年，共请 4 人护林，工资 44800 元，林地除草劳务共支出 34800 元。为了提高森林防护质量，可结合实际合理增加预算额度。

(2) 改进项目管理方式。2018 年农产品农药检测力度不够，年初目标值 5000 批次，实际全年只完成 4000 批次，应该在辖区内扩大样本量，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2. 绩效目标调整完善措施

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充分发挥绩效目标的导向和激励作用。一是增加畜禽防疫和农产品质量检测相关产出的量化指标。二是增加项目管理的绩效考核管理，充分调动项目管理人员的积极性。

(二)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拟作为 2019 年项目预算调整及 2020 年度项目预算编制和财政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

(三) 拟公开情况

随部门预决算公开；内部进行通报；官网公示。

五、附件--农林水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农林水项目自评小组

2019 年 6 月 15 日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预算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文体活动项目

项目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街道办事处

区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东湖开发区财政局预算科

评价机构：武汉华莱士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19 年 6 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3
（一）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3
（二）项目资金情况	3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4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5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6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7
四、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9
（一）下一步整改措施	9
（二）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0
（三）拟公开情况	10
五、附件—文体活动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10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1. 项目立项的基本情况

文体活动经费 ,用于组织开展辖区内各项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 ,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依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印发东湖高新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的（ 2016-2020 ） 通知》（ 武新管教文体〔2016〕 2 号 ） 的文件精神 ,加快东湖高新区全民健身事业发展 ,提升全民素养 ,推动全民健身和全民健康深度融合 ,让健康政策融入全局、健康服务贯穿全程、健康福祉惠及全民 ,增强人民体质、提高健康水平 ,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元化文化、体育健身需求 ,让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提升文化凝聚力 ,为辖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氛围。

2018 年项目的主要内容 : 1.群众文化活动经费 ; 2.群众体育经费 ; 3.街道综合文化站建设经费 ; 4.文物保护。

2.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组织丰富多彩、形式多样的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全面提升辖区居民的身体和文化素质，共同创建文明和谐社会。

（二）项目资金情况

2018 年项目资金财政预算安排 239.95 万元，236 万元资金来源为区级公共预算财政拨款，3.95 万元为非财政拨款。2018 年实际到位资金 239.95 万元。实际执行 189.2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78.88%。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项目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执行差异数	预算执行率
1	群众文化活动经费	26	26	0	100.00%
2	群众体育活动经费	10	10	0	100.00%
3	街道综合文化站建设经费	200	149.33	-50.67	74.67%
4	文物保护	3.95	3.95	0	100.00%
合计		239.95	189.28	-50.67	78.88%

该项目分 4 个预算子项，即群众文件活动、群众体育活动经费、街道综合文化站建设及文物保护，前两项经费均按预算执行，街道综合文化站建设预算尚有结余 50.67 万元，主要是通过政府采购招投标控制了建设成本。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8 年

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武新管财字【2019】34号文件)要求,佛祖岭街道办事处积极落实部署本次绩效自评工作。成立了由财务科牵头负责的绩效自评工作小组(以下简称自评小组),并按以下四个步骤组织实施:

1.5月5—10日,自评小组召开自评工作布置会,与项目执行单位相关人员进行必要的前期沟通。同时制定工作计划,分解工作任务,确定自评工作开展的方向和重点。

2.5月15日—5月28日,项目执行单位填写绩效自评表,收集、整理佐证材料,上报自评小组。

3.5月29—6月5日,自评小组开展现场评价。与财务、业务人员座谈、面访,了解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业务管理情况、目标完成情况以及实施效果,同时核对项目明细账及原始凭证,查阅管理资料,复核相关基础数据。

4.6月5日—6月15日,自评小组汇总整理评价资料,总结经验,分析问题,提出意见或建议,撰写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经佛祖岭街道办事处财务科、绩效办审核批准后,上报区财政局。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来看,佛祖岭街道办事处较好地完成了2018年项目绩效目标,在群众文化活动、群众体育活动、街道综合文化站建设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增强了人民体质、提高了健康水平,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元化文化、体育健身需求,让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提升

了文化凝聚力，为辖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氛围。2018 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9 分，自评等级为“良”。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18 年项目年初预算 239.95 万元，236 万元资金来源为区级公共预算财政拨款，3.95 万元为非财政拨款。实际到位资金 239.9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率

指标目标值为 100%，设定分值 20 分。实际完成 78.88%，得分约 16 分，指标值偏差率为 20%。

2018 年项目预算执行存在一定偏差，主要原因是：街道综合文化站建设预算尚有结余 50.67 万元，主要是通过政府采购招投标控制了建设成本。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由佛祖岭街道办事处财务科统一核算，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总体控制较好，符合街道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体分项阐述如下：

（1）佛祖岭街道办事处有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执行行政单位财务会计制度；

(2)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群众文化活动、群众体育活动以及街道综合文化站建设。支付内容的范围和对象明确，资金支付流程完备、程序合规；

(3) 主要支出内容包括：街道及社区文化活动、体育活动以及街道给文化站装修工程等内容，符合年度预算要求；其中街道综合文化站工程建设通过政府采购，开展了工程招投标，合理控制了预算；

(4) 项目财务管理具有日常财务检查、审计监督、及纪检监察等行政管理措施，保证了各项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完整性、合规性。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设定分值 40 分，自评得分 36 分，得分率 90%。

产出指标内容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共设 10 个三级指标，每个指标值设 4 分，各项指标得分根据完成值与年初目标值计算分析确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6分)	组织开展文化活动次数	不少于 5 次	10	4
		组织开展体育活动次数	不少于 4 次	14	4
		新建综合文化站	1 处	1	4
		文物申报处数	年内新增项	3	4
	质量指标 (16分)	文化活动工作目标完成率	100%	90%	4
		体育活动工作目标完成率	100%	90%	4
		文化站建设目标完成率	100%	90%	2
		文物工作目标完成率	年内新增项	已认定2处区级文物、1处市级文物	4

	时效指标 (8分)	日常文体活动开展的时效性	1年内	1年内	4
		文化站建设完成时效		年终尚不能投入运行	2

(1) 全年文体活动

2018年,佛祖岭街道办事处全年组织开展各类文体活动共24场,其中自主举办国庆中秋大型文艺晚会,组织参加东湖高新区第五届群众广场(健身)舞大赛中,还通过购买服务完成戏曲专场晚会5场,综艺晚会3场,极大地丰富了社区居民的文化生活。开展全民健身篮球比赛等体育活动14场,在推广体育健身项目的同时,广泛提高了全民健身意识,收到了较好效果。

(2) 综合文化站建设

综合文化站框架已经完工,但文化站内部设施、及文化广场尚未配套,所以暂时无法对外开放,服务百姓文化生活。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设定分值40分,自评得分38分,得分率95%。

具体情况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逐步提升	大大提升	20
	环境效益指标	提升还建社区居民文化素质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18

通过年度文化活动和体育活动的开展,丰富了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同时带动还建社区居民整体文化素质的提升,实现了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但要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和文化氛围,还需持续推进。

四、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一）下一步整改措施

1. 项目整改措施

经过年度绩效总结和评价，该项目拟从以下方面做出整改：

（1）加强预算管理。主要是在工程建设项目预算的编制环节要尽量结合实际，一是要避免出现个别预算子项预算节余较多的现象发生；二是要全面考虑项目的整体预算，比如综合文化站装修工程已竣工，但没有设备设施的预算内容，导致项目竣工后也不能投入运行，不能充分、及时发挥资金的绩效目标。

（2）改进项目管理方式。从整个文体活动的开展上来看，项目资金远赶不上人民群众对文体活动的需求，要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还要大力发动民间组织的力量，以点带面，让群众文化生活丰富多彩。

2. 绩效目标调整完善措施

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充分发挥绩效目标的导向和激励作用。**一是**进一步细化质量指标，把开展各项文体活动后的产出效果与活动场次相结合，让指标设计更科学。**二是**制定绩效激励措施。

（二）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拟作为2019年项目预算调整及2020年度项目预算编制和财政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

（三）拟公开情况

随部门预决算公开；内部进行通报；官网公示。

五、附件--文体活动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文体活动经费项目自评小组

2019 年 6 月 15 日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预算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安全生产和维稳经费项目

项目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街道办事处

区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东湖开发区财政局预算科

评价机构：武汉华莱士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19 年 6 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3
(一) 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3
(二) 项目资金情况	3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4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5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6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7
四、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9
(一) 下一步整改措施	9
(二)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0
(三) 拟公开情况	10
五、附件--安全生产和维稳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10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1. 项目立项的基本情况

安全生产及维稳经费,用于辖区内安全生产、食品安全工作开展;开展社会综合治理和信访维稳工作。

依据《安全生产法》、《食品安全法》、《信访条例》的文件精神,重点部署安全生产工作和特别防护期期间的信访维稳工作,严格按照摸清底数、找准问题、理清责任,严格执法,齐抓共管。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强化安全监管。信访维稳方面,要严格落实信访维稳工作责任,进一步降低信访总量,继续抓好信息收集工作,进一步落实重点人员稳控措施。

2018 年项目的主要内容: 1.安全生产工作; 2.综治维稳工作。

2.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辖区安全生产秩序良好、食品安全得到有力保障;社会综合治理成效显著、社会总体和谐稳定。

（二）项目资金情况

2018 年项目资金财政预算安排 214.67 万元, 2018 年实际到位资金 214.67 万元, 其中区级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80 万元, 非财政拨款(往来资金) 34.67 万元。实际执行 211.94 万元 预算执行率为 98.73%。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 项目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执行差异数	预算执行率
1	安全生产经费	64.67	64.83	0.16	100.25%
2	综治维稳经费	40	37.31	-2.69	93.28%
3	年内上级追加维稳经费	70	69.8	-0.2	99.71%
4	年内上级追加打击传销奖补资金	40	40	0	100.00%
合计		214.67	211.94	-2.73	98.73%

从总体上看，该项目预算执行总额控制较好，各预算子项实际费用执行情况基本上在合理范围内浮动。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武新管财字【2019】34 号文件）要求，佛祖岭街道办事处积极落实部署本次绩效自评工作。成立了由财务科牵头负责的绩效自评工作小组（以下简称自评小组），并按以下四个步骤组织实施：

1. 5 月 5—10 日，自评小组召开自评工作布置会，与项目执行单位相关人员进行必要的前期沟通。同时制定工作计划，分解工作任务，确定自评工作开展的方向和重点。

2. 5 月 15 日—5 月 28 日，项目执行单位填写绩效自评表，收集、整理佐证材料，上报自评小组。

3. 5 月 29—6 月 5 日，自评小组开展现场评价。与财务、业务人

员座谈、面访，了解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业务管理情况、目标完成情况以及实施效果，同时核对项目明细账及原始凭证，查阅管理资料，复核相关基础数据。

4.6月5日—6月15日，自评小组汇总整理评价资料，总结经验，分析问题，提出意见或建议，撰写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经佛祖岭街道办事处财务科、绩效办审核批准后，上报区财政局。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来看，佛祖岭街道办事处基本完成了2018年项目绩效目标，在安全生产和综治维稳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保障了辖区安全生产秩序良好，促进了社会总体和谐稳定。2018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1分，自评等级为“优”。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18年项目预算214.67万元，实际到位资金214.67万元，其中区级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80万元，非财政拨款（往来资金）34.67万元。实际到位资金214.67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率

指标目标值为100%，设定分值20分。实际完成98.73%，得19分，指标值偏差率为1.27%。

2018 年项目预算执行基本正常，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使用和管理上，该项目预算编制较为合理，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实行总额控制、分项管理的原则，使预算执行情况在总体上基本没有偏差。在往来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上，年初预算未具体细分，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实行街道总额控制，未细化到具体项目。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由佛祖岭街道办事处财务科统一核算，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总体控制较好，符合街道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体分项阐述如下：

（1）佛祖岭街道办事处有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执行行政单位财务会计制度；

（2）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安全生产工作、食品安全工作、综合治理工作、信访维稳工作。支付内容的范围和对象明确，资金支付流程完备、程序合规；

（3）资金报账凭据及财务记录真实、完整、合规，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项目财务管理具有日常财务检查、审计监督、及纪检监察等行政管理措施，保证了各项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完整性、合规性。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设定分值 40 分，自评得分 34 分，得分率 85%。具体情况详

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4分)	安全培训		组织1次70余人参加的为期2天的安全培训	3
		安全检查-排查隐患		1300处	3
		安全检查-对标检查		1025次	3
		安全演练		18次	3
		领导大接访活动接访人次		大接访11次，共接访41人次，化解13件，办结28件。	3
		打击传销行动		大规模打击行动24次，日常打击行动90次	4
	质量指标 (12分)	涉黑涉恶投诉举报案件审查率	100%	100%	4
		舆情监测		在意识形态领域没有突出问题	3
		接访案件答复率	100%	100%	4
	时效指标 (4分)	完成时间	1年内	按上级要求进度完成	4

(1) 指标设定说明

该项目年初绩效指标设定太粗，近乎于绩效总体目标，比如：重大安全生产零事故、重大群体事件零发生等内容，忽略了具体工作细节。

为了客观评价该绩效，我们根据实际工作情况调整了绩效指标，具体产出指标内容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共设10个三级指标，每个指标4分，部分指标重新设定后，由于没有年初目标值，我们按照实际工作完成情况酌情打分。

(2) 指标分析

该项目从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安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阳光信访等方面实施，狠抓特种设备安全、消防安全、打击传销、舆情监测、规范信访等环节，实现了重大安全生产零事故、重大食品安全零事故、重大群体事件零发生、非正常上访零人次的总目标，保障了辖区安全生产秩序良好，社会总体和谐稳定。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设定分值 40 分，自评得分 38 分，得分率 95%。

为了客观评价该项目绩效，本次在年初项目绩效指标设定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了部分效益自评指标，其完成情况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效益指标 (4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30 分)	打击传销行动		查处传销 863 个, 遣返 629 人, 刑拘 7 人	10
		舆情监测		出台街道微信群、QQ 群管理办法, 从基层提高网络舆情管理效果	9
		安全生产/生活		通过安全培训提高辖区群众对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安全的意识, 提高生活质量	10
	环境效益指标 (10 分)	信息环境		清洁网络信息环境	9

四、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一) 下一步整改措施

1. 项目整改措施

加强预算管理。上级财政部门对财政资金预算管理都相当严格，

已形成了较好的预算管理体系,但对往来资金预算管理还重视得不够,而部分项目资金来源于往来资金,如不对往来资金设置详细的预算管理,会影响对项目资金的整体预算管理。后期应加强。

2. 绩效目标调整完善措施

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充分发挥绩效目标的导向和激励作用。**一是**根据日常工作的实际情况,合理设置产出指标,充分将绩效指标量化、细化,避免笼统粗放,绩效考核时不能评价到工作细节。**二是**加强对时效指标的理解和控制,与上级对各项工作的要求进度相挂钩,并作为年度工作绩效考核和工作激励的常用指标。

上述调整完善措施已在本次自评时予以体现。

(二)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拟作为 2019 年项目预算调整及 2020 年度项目预算编制和财政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

(三) 拟公开情况

随部门预决算公开;内部进行通报;官网公示。

五、附件--安全生产和维稳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佛祖岭街道办事处项目自评小组

2019 年 6 月 15 日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预算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国防和公共服务经费项目

项目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街道办事处

区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东湖开发区财政局预算科

评价机构：武汉华莱士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19 年 6 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3
（一）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3
（二）项目资金情况	3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4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5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6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7
四、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9
（一）下一步整改措施	9
（二）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0
（三）拟公开情况	10
五、附件--国防和公共服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10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1. 项目立项的基本情况

依据《关于深化党建引领加强基层组织建设的实施方案》（武新创治[2016]4号）、《关于进一步创新社会治理加强基础建设的意见》等文件精神、《征兵工作条例》、《民兵工作条例》文件精神，特设立国防和公共服务项目。用于组织开展辖区内基层政权建设及活动、群众团体事务、组织人事工作、就业和劳动保障管理事务、以及征兵等方面的工作。

2018年项目的主要内容：1.兵役征集；2.民兵整组训练；3.基层党建经费；4.群众团体事务；5.就业管理事务；6.基层财政建设经费；7.宣传文化经费；8.纪检监察工作经费；9.政务服务分中心运行经费；10.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2.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加强基层政权建设、发展群众团体组织，激发基层组织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创新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加强就业和劳动保障管理工作，拓宽就业渠道、扩大就业人口、切实保障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切实保障政务服务分中心的正常运行，将便民利民措施落到实处。确保辖区内征兵和民兵训练工作顺利完成，为国防建设提供强有力的人力

资源和后备力量保障。

（二）项目资金情况

2018 年项目资金财政预算安排 333.48 万元，2018 年实际到位资金 333.48 万元，其中区级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90.57 万元，非财政拨款（往来资金）142.91 万元。实际执行 333.4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99%。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项目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执行差异数	预算执行率
1	街道党建及组织人事经费	23.4	29.77	6.37	127.22%
2	群众团体事务	8	3.67	-4.33	45.88%
3	就业管理经费	24	13.55	-10.45	56.46%
4	基层财政建设经费	20	21.69	1.69	108.45%
5	宣传文化经费	10	19.6	9.6	196.00%
6	纪检监察工作经费	3	4.6	1.6	153.33%
7	政务服务分中心运行经费	21.6	17.12	-4.48	79.26%
8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43.12	43.12	0	100.00%
9	社区结对共建及统计经费	142.91	142.91	0	100.00%
10	机动费	29.45	29.45	0	100.00%
11	征兵及民兵训练	8	7.96	-0.04	99.50%
合计		333.48	333.44	-0.04	99.99%

从总体上看，该项目预算执行总额控制较好，各预算子项实际费用执行情况基本上在合理范围内浮动。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武新管财字【2019】34 号文件）要求，佛祖岭街道办事处积极落实部署本次绩效自评工作。成立了由财务科牵头负责的绩效自评工作小组（以下简称自评小组），并按以下四个步骤组织实施：

1. 5 月 5—10 日，自评小组召开自评工作布置会，与项目执行单位相关人员进行必要的前期沟通。同时制定工作计划，分解工作任务，确定自评工作开展的方向和重点。

2. 5 月 15 日—5 月 28 日，项目执行单位填写绩效自评表，收集、整理佐证材料，上报自评小组。

3. 5 月 29—6 月 5 日，自评小组开展现场评价。与财务、业务人员座谈、面访，了解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业务管理情况、目标完成情况以及实施效果，同时核对项目明细账及原始凭证，查阅管理资料，复核相关基础数据。

4. 6 月 5 日—6 月 15 日，自评小组汇总整理评价资料，总结经验，分析问题，提出意见或建议，撰写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经佛祖岭街道办事处财务科、绩效办审核批准后，上报区财政局。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来看,佛祖岭街道办事处基本完成了 2018 年项目绩效目标,在街道党建、征兵及民兵训练、全国第四次经济普查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为国防建设提供强有力的人力资源 and 后备力量保障;拓宽了就业渠道,保障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将便民利民措施落到实处;调动社区力量,全力配合区统计局完成本辖区内第四次经济普查。2018 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 分,自评等级为“优”。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18 年项目年初预算 333.48 万元,190.57 万元资金来源为区级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42.91 万元为非财政拨款。实际到位资金 333.48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率

指标目标值为 100%,设定分值 20 分。实际完成 99.99%,得 20 分。

2018 年项目预算执行基本正常,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使用和管理上,该项目预算编制较为合理,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实行总额控制、分项管理的原则,使预算执行情况在总体上基本没有偏差。在往来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上,年初预算未具体细分,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实行街道总额控制,未细化到具体项目。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由佛祖岭街道办事处财务科统一核算,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总体控制基本正常,符合街道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体分项阐述如下:

(1)佛祖岭街道办事处有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执行行政单位财务会计制度;

(2)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兵役征集、民兵整组训练、基层党建、群众团体事务、就业管理事务、基层财政建设经费、宣传文化经费、纪检监察工作经费、政务服务分中心运行经费、劳务派遣人员经费、以及社区结对共建和统计协调。支付内容的范围和对象明确,资金支付流程完备、程序合规;

(3)资金报账凭据及财务记录是否真实、完整、合规,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项目财务管理具有日常财务检查、审计监督、及纪检监察等行政管理措施,保证了各项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完整性、合规性。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设定分值 40 分,自评得分 37 分,得分率 92.5%。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5分)	组织征兵应征人数	不少于 30 人	11 人	4
		组织民兵训练人数	不少于 30 人	57 人	6
		新增就业人数	2400 人	2500 人	6
		组织培训人数	400 人	400 人	6
	质量指标 (10分)	街道党建工作质量	100%	100%	5
		宣传文件工作质量	100%	成功转化邪教人员 2 人	5
	时效指标 (5分)	完成时间	1 年内	具体工作按上级要求时间完成	5

(1) 指标分值设定说明

产出指标内容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指标分值设定分别为 25 分、10 分、5 分。数量指标共设 4 个，质量指标设 2 个，时效指标 1 个，各指标得分根据完成值与年初目标值计算分析确定。

(2) 扣分说明

年初绩效目标设定征兵人数不少于 30 人，实际报名应征人员 11 人，入伍 8 人，未达绩效目标设置。由于征兵人数与年初绩效目标相关较大，产出指标扣 3 分。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设定分值 40 分，自评得分 34 分，得分率 85%。

为了客观评价该项目绩效，本次在年初项目绩效指标设定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了部分效益自评指标，其完成情况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为国家军队输送青年民兵	向部队输送优秀青年	向部队输送优秀青年 8 人	8
		解决困难就业群体，引导就业	增加就业培训	与辖区内的大企业对接，建立就业沟通桥梁	8
	环境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的文化氛围	坚持红色教育，组织反邪教宣传	坚持红色教育，组织反邪教宣传	18

四、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一）下一步整改措施

1. 项目整改措施

加强预算管理。上级财政部门对财政资金预算管理都相当严格，已形成了较好的预算管理体系，但对往来资金预算管理还重视得不够，而部分项目资金来源于往来资金，如不对往来资金设置详细的预算管理，会影响对项目资金的整体预算管理。后期应加强。

2. 绩效目标调整完善措施

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充分发挥绩效目标的导向和激励作用。一是根据日常工作的实际情况，合理设置产出指标。二是加强对时效指标的理解和控制，与上级对各项工作的要求进度相挂钩，并作为年度工作绩效考核和工作激励的常用指标。

上述调整完善措施已在本次自评时予以体现。

（二）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拟作为 2019 年项目预算调整及 2020 年度项目预算编制和财政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

（三）拟公开情况

随部门预决算公开；内部进行通报；官网公示。

五、附件--国防和公共服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佛祖岭街道办事处项目自评小组

2019 年 6 月 15 日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预算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城管执法项目

项目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街道办事处

区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东湖开发区财政局预算科

评价机构：武汉华莱士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19 年 6 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3
(一) 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3
(二) 项目资金情况	3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4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5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6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7
四、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9
(一) 下一步整改措施	9
(二)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0
(三) 拟公开情况	10
五、附件—城管执法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10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1. 项目立项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共武汉市委 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 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武发【2017】16 号）、《中共武汉市委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印发东湖高新区创新社会治理加强基层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武新发【2016】4 号）要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按照权责一致、重心下移的原则和“区属街管街用”的思路，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将城管局佛祖岭执法中队下沉到佛祖岭街道办事处，负责实施辖区内城市综合管理执法工作，由街道负责指挥、调度。

2018 年项目的主要内容包括：违法建设、燃气管理、门前三包、油烟噪声、立面整治、违法占道、渣土消纳监管、建筑工地文明施工、管线井盖、餐厨垃圾管理等。

2. 年度绩效目标

（1）建立完善城市管理统一领导指挥、部门协作联动、全民共同参与的“大城管”工作格局；

（2）加快推进社会公共管理市场化服务，健全城市管理长效机制，破解市容环境管理重点、难点问题；

(3) 创造干净、整洁、有序、优美的城容环境，提升街道城市管理整体水平。

(二) 项目资金情况

由于城管执法中队是于 2018 年 5 月起下沉到佛祖岭街道办事处的，即该项目为年内新增项目，年初时尚未下达项目预算以及年度绩效目标。

城管执法中队下沉到佛祖岭街道后，财政预算安排项目资金 224.18 万元，实际到位财政资金 165.24 万元，实际到位往来资金 58.94 万元。实际执行 224.1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项目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执行差异数	预算执行率
1	文明创建工作经费	58.94	58.94	0	100.00%
2	追加安排城市管理岗位购买服务	25.29	25.29	0	100.00%
3	城管执法人员及工作经费	139.95	139.95	0	100.00%
合计		224.18	224.18	0	100.00%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武新管财字【2019】34 号文

件)要求,佛祖岭街道办事处积极落实部署本次绩效自评工作。成立了由财务科牵头负责的绩效自评工作小组(以下简称自评小组),并按以下四个步骤组织实施:

1.5月5—10日,自评小组召开自评工作布置会,与项目执行单位相关人员进行必要的前期沟通。同时制定工作计划,分解工作任务,确定自评工作开展的方向和重点。

2.5月15日—5月28日,项目执行单位填写绩效自评表,收集、整理佐证材料,上报自评小组。

3.5月29—6月5日,自评小组开展现场评价。与财务、业务人员座谈、面访,了解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业务管理情况、目标完成情况以及实施效果,同时核对项目明细账及原始凭证,查阅管理资料,复核相关基础数据。

4.6月5日—6月15日,自评小组汇总整理评价资料,总结经验,分析问题,提出意见或建议,撰写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经佛祖岭街道办事处财务科、绩效办审核批准后,上报区财政局。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来看,佛祖岭街道办事处在2018年5月-12月期间,较好地完成了项目绩效目标,在城管执法、市容市貌、查违控违、渣土监管、油烟噪声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营造了一个干净、整洁、有序、优美的城容环境,有效提升了街道城市管理整体水平。2018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5分,自评等级为“优”。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该项目自 2018 年 5 月起下沉到佛祖岭街道办事处之后，财政下达预算资金 224.18 万元，其中区级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5.24 万元，往来资金 58.94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24.18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率

指标目标值为 100%，设定分值 20 分。实际完成 100%，得 20 分，指标值偏差率为 0。

该项目为年内新增项目，年初时尚未下达项目预算以及年度绩效目标，项目新增时未见详细预算，本次绩效评价时以实际支出为依据。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由佛祖岭街道办事处财务科统一核算，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总体控制较好，符合街道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体分项阐述如下：

（1）佛祖岭街道办事处有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执行行政单位财务会计制度；

（2）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高铁沿线环境整治、派遣制人员经费、以及城市管理岗位购买服务支出。支付内容的范围和对象明确，资金支付流程完备、程序合规；

(3) 具体支出内容：文明创建工作经费 58.49 万元、派遣制人员经费 139.95 万元、城市管理岗位购买服务支出 25.29 万元；

(4) 项目财务管理具有日常财务检查、审计监督、及纪检监察等行政管理措施，保证了各项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完整性、合规性。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由于城管执法中队是于 2018 年 5 月起下沉到佛祖岭街道办事处的，即该项目为年内新增项目，年初时尚未下达项目预算以及年度绩效目标。

为了客观评价该项目实施绩效情况，本次做绩效评价时，根据该项目实施情况，我们重新认定了该项目预算下达情况，并根据实际完成情况制定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设定分值 40 分，自评得分 35.5 分，得分率 88.75%。具体得分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24 分)	“门前三包”督导员培训及星级评定	每月 1 次	每月 1 次	4
		查违控违面积	25000m2	26901.51m2	4
		办理群众投诉案件	9000 件	9603 件	4
		参加街道、城管局等单位联合执法任务	50 次	54 次	4
		参加各类大型环境保护任务	30 次	32 次	4
		新建公厕	1 座		0
	质量指标 (12 分)	参加街道、城管局等单位联合执法任务	参与上级联动	圆满完成任务	4

		参加各类大型环境保护任务	配合上级专项行动	为国家领导人、省市领导、各参观团体来我区调研、网球公开赛做好环境保护	4
		城市环境综合管理考核获奖	通过上级考核	获上级进步奖	4
	时效指标 (4分)	完成时间	1年内所有指标	公厕项目未完成	3.5

该项目产出指标内容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共设10个三级指标，各指标分值设定均为4分，各指标得分根据完成值与设定目标值计算分析确定。

2018年5月，城管执法下沉到街道以来，加强学习教育培训，全面提高队伍素质，建立了一支优质的城管执法队伍，队员人数由当初的20人扩大到41人，为做好城市综合管理提供了有力的保障。以“加强市容管理，提高人民幸福指数”为总体目标，完成了各项业务指标。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设定分值40分，自评得分40分，得分率100%。具体指标设定及得分情况如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创造干净、整洁、有序、优美的城容环境	提升市容市貌环境，提高人民幸福指数	提升市容市貌环境，提高人民幸福指数	10
		提升街道城市管理整体水平	提升城市整体形象	提升城市整体形象	10
	环境效益指标 (10分)	通过查违控违拆违等城市执法活动改善居民生存环境	居民生存环境提升	居民生存环境提升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以上	97.78%	10
--	-------------------------	---------	-------	--------	----

(1) 分值设定及得分说明

该项目效益指标分社会效益指标、环境效益指标、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三个维度，共设4个三级指标，分值设定为每个指标10分。各指标分值设定均为4分，各指标得分根据完成值与设定目标值计算分析确定。

(2) 社会满意度指标说明

根据《区党工委办公室区管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对东湖高新区机关科室和基层站所开展评议活动的工作方案>的通知》，城管执法中队结合工作实际，开展了评议考核活动。通过对上报602件群众服务类及投诉类案件进行回访，回访满意率为97.87%。通过微信扫码对城管执法工作满意度评议，获得扫码量344件，满意率为97.78%。

四、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一) 下一步整改措施

1. 项目整改措施

加强预算管理。城管执法项目于2018年5月才下沉到街道，项目预算及绩效目标的设定没有具体文件约定，城管执法工作均按上级要求开展。为了确保项目资金按预算执行，须在项目立项之前明确预算。

2. 绩效目标调整完善措施

认真制定年度绩效指标体系,充分发挥绩效目标的导向和激励作用。

(二)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拟作为 2019 年项目预算调整及 2020 年度项目预算编制和财政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

(三) 拟公开情况

随部门预决算公开;内部进行通报;官网公示。

五、附件—城乡综合管理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佛祖岭街道办事处项目自评小组

2019 年 6 月 15 日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预算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社会保障和就业服务项目

项目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街道办事处

区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东湖开发区财政局预算科

评价机构：武汉华莱士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19 年 6 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3
（一）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3
（二）项目资金情况	3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4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5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6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7
四、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9
（一）下一步整改措施	9
（二）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0
（三）拟公开情况	10
五、附件--社会保障和就业服务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10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1. 项目立项的基本情况

为了保障和改善民生，提高社会福利制度的科学性和可执行性，切实维护群众生活权益，依据国家相关政策特设立本项目。

佛祖岭街道办事处依据《关于印发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网格员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武新综治（2013）9号、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社区工作规则（试行）>的通知》（武办〔2014〕7号）、《关于提高城乡低保、特困人员等社会救助对象保障标准的通知》（武民政【2017】24号）、《关于做好年度高龄津贴申报审批和发放工作的通知》（武民政[2016]6号）、《民政部财政部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民发〔2017〕154号、《关于提高城乡低保、特困人员等社会救助对象保障标准的通知》、《对城乡低保家庭精神残疾人实行定额补助的管理办法》、《关于对我市听力、言语残疾人发放信息补贴费的通知》（武残联【2013】9号）、《市民政局 市残联 市人社局 市财政局关于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工作方案》等相关文件，设立了2018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服务项目。

2018年项目的主要内容：1.社区岗位社保补贴；2.公益性岗位补贴；3.儿童福利；4.老年福利；5.其他社会福利支出；6.抚恤；7.特困人员供养；8.优抚对象医疗补助；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11.临时救助；12.低保家庭精神残疾人服

药补贴；13.听力、言语残疾人发放信息补贴；14.智力残疾人托养；15.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16.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2.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和改善民生，提高社会福利制度的科学性和执行性，切实维护群众生活权益。保障社区工作者各项待遇得到全面保障和落实，使其切实履行好现阶段所承担的工作职能、不断提高社区管理服务。

(二) 项目资金情况

2018 年项目预算 1359.65 万元，2018 年实际到位资金 1359.65 万元。其中区级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49.73 万元，非财政拨款（往来资金）9.92 万元。实际执行 1264.5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3.00%。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项目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执行差异数	预算执行率
1	就业补助经费	757.94	745.98	-11.96	98.42%
2	社会福利经费	101.82	82.05	-19.77	80.58%
3	民政事业经费	142.43	140.13	-2.3	98.39%
4	社会救助经费	260.54	231.02	-29.52	88.67%
5	残疾人事业经费	96.92	65.35	-31.57	67.43%
合计		1359.65	1264.53	-95.12	93.00%

从总体上看，该项目预算执行总额控制较好，各预算子项实际费用执行情况基本上在合理范围内浮动。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武新管财字【2019】34 号文件）要求，佛祖岭街道办事处积极落实部署本次绩效自评工作。成立了由财务科牵头负责的绩效自评工作小组（以下简称自评小组），并按以下四个步骤组织实施：

1. 5 月 5—10 日，自评小组召开自评工作布置会，与项目执行单位相关人员进行必要的前期沟通。同时制定工作计划，分解工作任务，确定自评工作开展的方向和重点。

2. 5 月 15 日—5 月 28 日，项目执行单位填写绩效自评表，收集、整理佐证材料，上报自评小组。

3. 5 月 29—6 月 5 日，自评小组开展现场评价。与财务、业务人员座谈、面访，了解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业务管理情况、目标完成情况以及实施效果，同时核对项目明细账及原始凭证，查阅管理资料，复核相关基础数据。

4. 6 月 5 日—6 月 15 日，自评小组汇总整理评价资料，总结经验，分析问题，提出意见或建议，撰写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经佛祖岭街道办事处财务科、绩效办审核批准后，上报区财政局。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来看,佛祖岭街道办事处基本完成了 2018 年项目绩效目标,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服务事务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保障和改善民生,提高了社会福利制度的科学性和执行性,切实维护群众生活权益。2018 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6 分,自评等级为“优”。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18 年该项目预算 1359.65 万元,其中区级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49.73 万元,非财政拨款(往来资金)9.92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359.6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率

指标目标值为 100%,设定分值 20 分。实际完成 93%,得 18.6 分,指标值偏差率为 7%。

2018 年项目预算执行基本正常,预算资金结余原因主要是年内财政下拨上年结转结余资金以及上级专款拨入,导致当年预算资金结余。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由佛祖岭街道办事处财务科统一核算,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总体控制较好,符合街道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体分项阐述如下:

(1)佛祖岭街道办事处有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执行行政单位财

务会计制度；

（2）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就业补助、社会福利、民政事业经费、社会救助以及残疾人事业经费。支付内容的范围和对象明确，资金支付流程完备、程序合规；

（3）主要支出内容包括：社区岗位社保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儿童福利、老年福利、其他社会福利支出、抚恤、特困人员供养、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低保家庭精神残疾人服药补贴、听力、言语残疾人发放信息补贴、智力残疾人托养、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等内容，符合年度预算要求；

（4）项目财务管理具有日常财务检查、审计监督、及纪检监察等行政管理措施，保证了各项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完整性、合规性。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设定分值 40 分，自评得分 37 分，得分率 92.5%。

（1）指标设定

产出指标内容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指标分值设定分别为 25 分、10 分、5 分。数量指标共设 10 个，质量指标设 2 个，时效指标 1 个，各指标得分根据完成值与年初目标值计算分析确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5分)	城市“三无”救济	1人	1人	2.5
		40%救济对象生活费	1人	1人	2.5
		纳凉经费和取暖经费	11个社区	11个社区	2.5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3人	3人	2.5
		残疾军人护理费	1人	1人	2.5
		老年福利	585人	585人	2.5
		散居孤儿	2人	2人	2.5
		残疾人事业经费	427名	427名	2.5
		低保户家庭和低收入家庭医疗救助	87人	87人	2.5
		生活困难家庭临时救助	14户	14户	2.5
	质量指标 (10分)	符合条件的居民享受福利待遇覆盖率	100%	100%	4
		补贴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100%	4
	时效指标 (5分)	补贴金发放时间频率	按上级要求的进度完成	按上级要求的进度完成	4

(2) 指标分析

2018年，佛祖岭街道该项目由社区及民政办完成，主要从社区工作者就业补助的落实到位出发，给社区岗位解决了后顾之忧，不断提高社区管理服务质量。完成了辖区内儿童福利、老年福利、在乡复员及退伍军人生活补助、城市“三无”求助、城市低保、临时救助、残疾人补贴等款项的发放，解决了社区纳凉取暖等其他福利，帮助残疾人家庭做无障碍改造，发放护理床、闪光门铃、报警器、盲人语音电饭锅等。在保障和改善民生，提高社会福利制度的科学性和执行性上发挥了较大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困难群众的生活权益。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设定分值40分，自评得分37分，得分率92.5%。

为了客观评价该项目绩效,本次在年初项目绩效指标设定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了部分效益自评指标,其完成情况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32分)	社区工作者及公益性岗位就业补助	社区工作者各项待遇全面落实	社区工作者各项待遇全面落实	8
		高龄老人及散居孤儿福利补助	落实社会福利制度的执行力度	落实社会福利制度的执行力度	7
		城市低保及社会救助	落实社会福利制度的执行力度	落实社会福利制度的执行力度	7
		残疾人补助	通过对残疾人的关爱弘扬社会的友善和互助哦更便宜	通过对残疾人的关爱弘扬社会的友善和互助哦更便宜	7
	环境效益指标 (8分)	重度精神病人服药补贴	通过对重度精神病人的管理维护社会治安的良好秩序	通过对重度精神病人的管理维护社会治安的良好秩序	8

四、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一) 下一步整改措施

1. 项目整改措施

加强预算管理。该项目预算资金结余 95.12 万元,原因有二,一是年内财政下拨上年结转结余资金以及上级专款拨入,导致当年预算资金结余。二是取消了部分城市低保补贴对象,导致补贴支出减少形成结余。建议在年初编制预算时充分考虑各项资金来源,再结合实际情况准确编制预算。

2. 绩效目标调整完善措施

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充分发挥绩效目标的导向和激励作用。

一是要重视效益指标的细化，给绩效考核时更加准确可行。二是加强对时效指标的理解和控制，与上级对各项工作的要求进度相挂钩，并作为年度工作绩效考核和工作激励的常用指标。

（二）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拟作为 2019 年项目预算调整及 2020 年度项目预算编制和财政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

（三）拟公开情况

随部门预决算公开；内部进行通报；官网公示。

五、附件--社会保障和就业服务事务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佛祖岭街道办事处项目自评小组

2019 年 6 月 15 日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预算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民生重点工程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街道办事处

区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东湖开发区财政局预算科

评价机构：武汉华莱士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19 年 6 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3
（一）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3
（二）项目资金情况	3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4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5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6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7
四、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9
（一）下一步整改措施	9
（二）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0
（三）拟公开情况	10
五、附件—民生重点工程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10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1. 项目立项的基本情况

2018 年 4 月，湖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下达《关于 2018 年省级挂牌督办重大安全隐患的通知》(鄂安【2018】5 号文件)，将佛祖岭街因倾倒垃圾及渣土导致对川气东送等天然气管道占压形成的安全隐患列为重大安全隐患，并下达了整改通知书。

为了加快挂牌督办整改工作，及时消除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重大隐患，防范重特大事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按照《市安委会办公室关于省级挂牌督办重大安全隐患整改工作交办会议纪要》及《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 2018 年省级挂牌督办重大隐患的督办通知》要求，成立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2018 年省级挂牌督办重大隐患整改领导小组，并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制定整改实施方案。

方案明确：佛祖岭街道办负责该项目施工组织、招投标和东湖高新区管委会资金申请和工程跟踪审核。

2. 绩效目标

及时消除天然气管道安全隐患。

（二）项目资金情况

该项目总体预算 2386.98 万元，其中：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出资 1115.48 万元，中石油管道长沙输油气分公司、中石化川气东送管道有限公司等 5 家管道公司出资 1271.51 万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资金 1653.269 万元，其中区级财政拨款 1115.48 万元，中石油管道长沙输油气分公司到位资金 155.439 万元，中石化川气东送管道有限公司到位资金 382.35 万元。实际执行 1509.41 万元，2018 年预算执行率为 63.24%，其中财政资金预算执行率 100%。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项目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执行差异数	预算执行率
1	工程施工	1917.85	1225.54	-692.31	63.90%
2	勘察设计费	238.49	238.49	0	100.00%
3	监理费用	29.00	5.80	-23.2	20.00%
4	其他费用	201.64	39.58	-162.06	19.63%
合计		2386.98	1509.41	-877.57	63.24%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武新管财字【2019】34 号文件）要求，佛祖岭街道办事处积极落实部署本次绩效自评工作。成立

了由财务科牵头负责的绩效自评工作小组（以下简称自评小组），并按以下四个步骤组织实施：

1. 5月5—10日，自评小组召开自评工作布置会，与项目执行单位相关人员进行必要的前期沟通。同时制定工作计划，分解工作任务，确定自评工作开展的方向和重点。

2. 5月15日—5月28日，项目执行单位填写绩效自评表，收集、整理佐证材料，上报自评小组。

3. 5月29—6月5日，自评小组开展现场评价。与财务、业务人员座谈、面访，了解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业务管理情况、目标完成情况以及实施效果，同时核对项目明细账及原始凭证，查阅管理资料，复核相关基础数据。

4. 6月5日—6月15日，自评小组汇总整理评价资料，总结经验，分析问题，提出意见或建议，撰写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经佛祖岭街道办事处财务科、绩效办审核批准后，上报区财政局。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来看，佛祖岭街道办事处较好地完成了项目绩效目标，在政府采购、施工过程跟踪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确保隐患整改工程安全及时整改完成，并得到省安全委员会、及5有管道公司的验收认可。2018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9.75分，自评等级为“良”。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该项目批复预算 2386.98 万元，资金来源由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出资 1115.48 万元，中石油管道长沙输油气分公司、中石化川气东送管道有限公司等 5 家管道公司出资 1271.51 万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资金 1653.269 万元，其中区级财政拨款到位 1115.48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中石油管道长沙输油气分公司到位资金 155.439 万元，中石化川气东送管道有限公司到位资金 382.35 万元；管道公司资金到位率 42.3%。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率。

指标目标值为 100%，设定分值 20 分。实际资金执行率 63%，由于该项目在 2018 年 11 月竣工完成并通过省安全委员会和 5 家管道公司的验收后，工程竣工结算审核尚未完结，暂未全额支付合同进度款，将实际付款额度控制在 80%以内，本次在计算预算资金执行情况得分时按实际资金执行率除以 80%来计算该项得分。经计算该项目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得 15.75 分，指标值偏差率为 21.25%。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该项目是 2018 年新增的一次性项目，资金来源有区级财政预算资金、及管道公司出资款。2018 年 8 月，佛祖岭街道办事处为了确

保该项目顺利实施，经高新区管委会项目指挥部批准同意，要求 5 家管道公司将各自应承担的项目资金拨付到街道办事处代管资金账户，由佛祖岭街道办事处财务科统一管理，同时街道办事处与 5 家管道公司分别签订资金管理协议，确保资金安全统筹使用，待项目竣工结算审计后按照多退少补的原则，由施工单位开具正式税票后，再与各管道公司进行资金清算。

但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只有中石化川气东送管道有限公司、中石油管道长沙输油气分公司在 2018 年 12 月将项目资金拨付到街道办事处项目指定的代管资金账户。

具体项目资金的拨付和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总体控制较好，符合街道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体分项阐述如下：

（1）佛祖岭街道办事处有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执行行政单位财务会计制度；

（2）该项目资金支付的内容具体包括工程进度款、勘察设计费、监理费、拆除等零星劳务费以及其他管理费用，资金支付流程完备、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和要求，大额工程进度款有监理工程师审批同意的支付证书；

（3）项目财务管理具有日常财务检查、审计监督、及纪检监察等行政管理措施，保证了各项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完整性、合规性。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由于该项目为年内新增项目，年初时尚未下达项目预算以及具体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的总体绩效目标为消除安全隐患。

为了客观评价该项目实施绩效情况，本次做绩效评价时，根据该项目实施情况，我们重新认定了该项目预算下达情况，并根据实际完成情况制定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设定分值 40 分，自评得分 40 分，得分率 100%。具体得分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算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4分）	隐患整改工程总长	5.1 公里	5.1 公里	8
		隐患治理点位数	10 个	10 个	8
		消除隐患的油气管道条数	5 条	5 条	8
	质量指标 （12分）	通过省安全委员会验收	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	4
		通过 5 家管道公司的验收	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	4
		通过高新区管委会的验收	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	4
	时效指标 （4分）	工程完成时间	2 个月	2 个月	4

该项目产出指标内容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共设 10 个三级指标，各指标分值设定及完成值均参考实际情况设置，各项指标均达到了预算绩效总体目标的要求。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设定分值 40 分，自评得分 34 分，得分率 85%。具体指标设

定及得分情况如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算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消除油气管道安全隐患	全部消除	全部消除	10
		规范垃圾和渣土倾倒	逐步规范	逐步规范	8
	环境效益指标 (20分)	为城市营造安全、卫生的生活环境	居民生存环境提升	居民生存环境提升	9
		建立长效机制，寻找生态修复途径	逐步推进	逐步推进	7

(1) 分值设定及得分说明

该项目效益指标分社会效益指标、环境效益指标，共设 4 个三级指标，分值设定为每个指标 10 分。各指标分值设定均为 4 分，各指标得分根据完成值与设定目标值计算分析确定。

(2) 扣分说明

油气管道安全隐患产生的直接原因为居民生活垃圾及建筑渣土的无序倾倒，要想从根本上解决油气管道的安全隐患，需要从根本上解决渣土的消纳场所，目前项目已竣工，待后期逐步规范管理。

四、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一) 下一步整改措施

1.加强项目资金管理。

该项目资金来源为区级财政资金、及 5 家管道公司，佛祖岭街道办事处资金管理方案要求 5 家管道公司将各自应承担的资金拨付到街道办事处代管资金账户，由街道办事处统筹管理使用，但实际只有 2 家管道公司按此规定执行，其他 3 家公司资金未按此规定实际到位，

后期还需根据审计结算结果，按照多退少补的原则与施工方、5家管道公司具体结算。

2. 建立长效机制，彻底消除油气管道因渣土占压而导致的安全隐患。

（二）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该项目为新增的一次性项目预算，绩效自评结果拟作为后期类似项目预算编制和财政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

（三）拟公开情况

随部门预决算公开；内部进行通报；官网公示。

五、附件—民生重点工程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佛祖岭街道办事处项目自评小组

2019年6月15日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预算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项目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街道办事处

区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东湖开发区财政局预算科

评价机构：武汉华莱士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19 年 6 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3
(一) 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3
(二) 项目资金情况	3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4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5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6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7
四、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9
(一) 下一步整改措施	9
(二)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0
(三) 拟公开情况	10
五、附件—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10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1. 项目立项的基本情况

创造清洁、优美的城市工作、生活环境，促进城市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是提高人民生活幸福指数的一个重要因素。2017 年 3 月 1 日，国务院修订了《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中央地方都非常重视城市环境卫生管理，2018 年国家领导人、省市领导、及各参观团体来东湖高新区调研，为了树立良好的城市形象，新增了该项目。

项目主要内容：（1）高铁沿线环境整治；（2）“门前三包”专项管理工作经费；（3）城市维护管理工作经费；（4）污染地块综合治理。

2. 年度绩效目标

创造干净、整洁、有序、优美的城容环境，提升街道城市管理整体水平。

（二）项目资金情况

该项目为年内新增项目，年初时尚未下达项目预算以及年度绩效目标。项目资金来源 918.68 万元，其中区级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49.21 万元，单位往来资金 569.47 万元。由于年初没有详细预算，年内新增部分按实际支出下达资金指标，故预算执行率为 100%。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项目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执行差异数	预算执行率
1	高铁沿线环境整治费用	349.21	349.21	0	100.00%
2	追加“门前三包”专项经费	29.02	29.02	0	100.00%
3	污染地块综合治理工程	198.8	198.8	0	100.00%
4	城市维护费	341.65	341.65	0	100.00%
合计		918.68	918.68	0	100.00%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武新管财字【2019】34 号文件)要求,佛祖岭街道办事处积极落实部署本次绩效自评工作。成立了由财务科牵头负责的绩效自评工作小组(以下简称自评小组),并按以下四个步骤组织实施:

1. 5 月 5—10 日,自评小组召开自评工作布置会,与项目执行单位相关人员进行必要的前期沟通。同时制定工作计划,分解工作任务,确定自评工作开展的方向和重点。

2. 5 月 15 日至 5 月 28 日,项目执行单位填写绩效自评表,收集、整理佐证材料,上报自评小组。

3. 5 月 29—6 月 5 日,自评小组开展现场评价。与财务、业务人员座谈、面访,了解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业务管理情况、目标完成情况以及实施效果,同时核对项目明细账及原始凭证,查阅管理资

料，复核相关基础数据。

4. 6月5日至6月15日，自评小组汇总整理评价资料，总结经验，分析问题，提出意见或建议，撰写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经佛祖岭街道办事处财务科、绩效办审核批准后，上报区财政局。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来看，佛祖岭街道办事处较好地完成了项目绩效目标，在城市环境卫生、土地污染治理、市容市貌维护管理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营造了一个干净、整洁、有序、优美的城容环境，有效提升了街道城市管理整体水平。2018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自评等级为“优”。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该项目新增立项后，财政下达预算资金 349.21 万元，单位往来资金到位 569.47 万元，总共资金总额 918.68 万元。由于年初没有预算，年内新增部分按实际支出下达资金指标，资金到位率 100%。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率

指标目标值为 100%，设定分值 20 分。实际完成 100%，得 20 分，指标值偏差率为 0。

2018 年新增项目，年初没有预算，新增项目时没有明确预算，以实际支出下达资金指标，该项得分按 100%的预算执行率核定。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由佛祖岭街道办事处财务科统一核算,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总体控制较好,符合街道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体分项阐述如下:

(1)佛祖岭街道办事处有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执行行政单位财务会计制度;

(2)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高铁沿线环境整治、污染地块综合治理、城市维护管理、“门前三包”工作经费,其中高铁沿线环境整治、污染地块综合治理属工程建设类支出,按工程建设管理程序实施,支付内容的范围和对象明确,资金支付流程完备、程序合规;

(3)具体支出内容:高铁沿线环境整治 349.21 万元,均为年内增加财政预算拨款;污染地块综合治理 198.8 万元、城市维护管理 341.15 万元、“门前三包”工作经费 29.02 万元,资金来源均为往来资金;

(4)项目财务管理具有日常财务检查、审计监督、及纪检监察等行政管理措施,保证了各项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完整性、合规性。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由于该项目为年内新增项目,年初时尚未下达项目预算以及年度绩效目标。为了客观评价该项目实施绩效情况,本次做绩效评价时,我们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制定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设定分值 40 分，自评得分 36 分，得分率 90%。具体得分详

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24 分)	高铁沿线整治长度	9.1 公里	9.1 公里	6
		污染地块治理	完成污染检测报告	已出具检测报告 1 份	4
		“门前三包” 督导员培训	12 次	12 次	6
		查违控违拆违面积	17725	26901	6
	质量指标 (12 分)	高铁沿线整治验收效果	通过国家及省市领导验收	达到国家领导人、省市领导视察标准	3
		查违控违拆违验收效果	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	4
		城市环境卫生综合管理考核获奖	通过上级考核	获上级进步奖	4
	时效指标 (4 分)	完成时间	按上级要求时间完成	按上级要求时间完成	3

该项目产出指标内容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共设 10 个三级指标，其中数量指标设 24 分，质量指标 12 分，时效指标 4 分，各指标得分根据完成值与设定目标值计算分析确定。

2018 年财政拨 349.21 万元对佛祖岭辖区高铁沿线环境进行整治，短时间内，效果明显，但整治后未形成长效机制，开荒种菜、乱倒垃圾的现象还会时有发生，因此在项目的产出目标还有日常的城管工作来维持。

污染地块综合治理、“门前三包”、城市维护工作经费均为使用往来资金支付的内容，其项目支出具有必要性，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达标奠定了基础，2018 年佛祖岭街道在城市环境卫生综合管理考核中获上级进步奖。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设定分值 40 分，自评得分 34 分，得分率 85%。具体指标设定及得分情况如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效益指标 (4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 分)	创造干净、整洁、有序、优美的城容环境	提升市容市貌环境，提高人民幸福指数	提升市容市貌环境，提高人民幸福指数	8
		提升街道城市管理整体水平	提升城市整体形象	提升城市整体形象	8
	环境效益指标 (20 分)	门前三包专项活动改善居民生存环境	居民生存环境提升	居民生存环境提升	9
		通过治理污染地块改善人居环境	通过治理污染地块改善人居环境	通过治理污染地块改善人居环境	9

(1) 分值设定及得分说明

该项目效益指标分社会效益指标、环境效益指标两个维度，共设 4 个三级指标，分值设定为每个指标 10 分。各指标分值设定均为 4 分，各指标得分根据完成值与设定目标值计算分析确定。

(2) 指标扣分说明

该项目完成后，短时间内，都收到了较好的效果，但整治后未形成长效机制，高铁沿线开荒种菜、乱倒垃圾的现象还会时有发生，因此项目实施后的效果还需日常的城管工作来维持，才能持久地发挥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

四、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一）下一步整改措施

1. 项目整改措施

（1）加强预算管理。该项目为年内新增项目，项目新增时未编制详细的预算，也未设置绩效目标，在支出实际发生时没有具体的预算参考值，在绩效评价时没有项目立项时的预期目标作为参考值。

（2）改进项目管理方式。对环境整治类工程项目，应及时建立长效机制，从根本上解决城乡环境卫生问题。

2. 绩效目标调整完善措施

认真制定年度绩效指标体系，充分发挥绩效目标的导向和激励作用。

（二）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拟作为 2019 年项目预算调整及 2020 年度项目预算编制和财政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

（三）拟公开情况

随部门预决算公开；内部进行通报；官网公示。

五、附件—城乡综合管理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佛祖岭街道办事处项目自评小组

2019 年 6 月 15 日

